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4-042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全景·路演天下”网络平台(http://rs.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为了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4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届时,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及相关高管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15:00-17:00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全景·路演天下”网络平台(http://rs.p5w.net)

3、会议问题征集人口: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网络平台(http://ir.p5w.net/zj)

4、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杨宏军先生

公司财务总监:杨娟女士

董事会秘书:李晓峰先生

资产财务部部长:程欣

证券事务代表:余凯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登陆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全景·路演天下”网络平台(http://rs.p5w.net),在线参加本次说明会。

2、公司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意见和建议,欢迎投资者在2024年5月21日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相关问题预先通过问题征集入口: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网络平台(http://ir.p5w.net/zj)上传,或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ssmc600984@163.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李晓峰

2、联系电话:029-82592288

3、电子邮箱:ssmc600984@163.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4-4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05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19,262,5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30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杨宏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表 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 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耿洪彬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监事许建平、张兰天、张永青、刘敏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李晓峰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170,848	99.9823	9,700	0.0018	82,030	0.0159

2、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170,848	99.9823	9,700	0.0018	82,030	0.0159

3、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170,848	99.9823	9,700	0.0018	82,030	0.0159

4、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170,848	99.9823	9,700	0.0018	82,030	0.0159

5、议案名称: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170,848	99.9823	9,700	0.0018	82,030	0.0159

6、议案名称: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170,848	99.9823	9,700	0.0018	82,030	0.0159

7、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242,878	99.9962	19,700	0.003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252,878	99.9981	9,700	0.0019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252,878	99.9981	9,700	0.0019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机械设备租赁合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123,055	99.9900	9,700	0.01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865,685	99.7250	267,070	0.275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9,993,911	99.8473	9,700	0.0161	82,030	0.1365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9,993,911	99.8473	9,700	0.0161	82,030	0.1365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9,993,911	99.8473	9,700	0.0161	82,030	0.1365
4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9,993,911	99.8473	9,700	0.0161	82,030	0.1365
5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专项报告	59,993,911	99.8473	9,700	0.0161	82,030	0.1365
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9,993,911	99.8473	9,700	0.0161	82,030	0.1365
7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65,941	99.9672	19,700	0.0327	0	0.0000
8	关于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60,075,941	99.9839	9,700	0.0161	0	0.0000
9	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60,075,941	99.9839	9,700	0.0161	0	0.0000
10	关于公司与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机械设备租赁合同的议案	9,788,690	99.9010	9,700	0.0989	0	0.0000
11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9,531,320	97.2743	267,070	2.7256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表决议案第10、11项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代表股份 422,129,823 股回避表决;本次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表决结果同意票均超过有效表决票半数,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斌、李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 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2、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股东大会决议;

3、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33 证券简称:顺钠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出现否决议案:议案7.00《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未获表决通过。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拟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下午得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24年5月10日被江苏证监局予以行政处罚,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6个月,基于谨慎性原则,相关股东对该议案投出了反对票,导致议案未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4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新悦路23号新业楼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泽军先生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67,749,86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8.75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47,374,16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1.333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20,375,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7.425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375,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54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375,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0544%。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提案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二)提案的表决结果

提请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共11项,表决情况如下:

1.00《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7,746,8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15%;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7985%;弃权0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2.00《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7,746,8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15%;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7985%;弃权0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3.00《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7,746,8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15%;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7985%;弃权0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4.00《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7,746,8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15%;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7985%;弃权0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5.00《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7,746,8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15%;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7985%;弃权0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6.00《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7,746,8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15%;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7985%;弃权0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7.00《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92%;反对267,377,1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608%;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15%;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7985%;弃权0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不通过。

8.00《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7,746,8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15%;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7985%;弃权0股。

表决结果: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11.00《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7,746,8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15%;反对3,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7985%;弃权0股。

表决结果: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蔡甫宁、周耀星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作为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受公司委托,指派蔡甫宁律师、周耀星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出席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中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它规范性文件(以下统称“中国法律法规”)及《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仅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发表法律意见,并不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内容以及该等议案所表述的事实或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意见。

本所及本所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已向本所及本所律师承诺:公司提交给本所律师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有关人员的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等)和陈述都是真实、完整的,该等资料上的签字和/或印章均为真实,授权委托书均获得合法及适当的授权,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必备文件公告,并对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责任。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见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合法性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召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所涉及的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24年4月16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新悦路23号新业楼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符合公告的会议通知的内容。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会议召集人资格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为: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所律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授权委托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267,749,8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7585】%,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47,374,1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333】%;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5】名,代表股份【120,375,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4251】%;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4】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75,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4】%。

本次会议由【张泽军】先生主持,由本所律师见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所律师认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经查验,本次股东大会所表决的事项均已在《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由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所涉及的具体内容已于2024年4月16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的现场表决投票,由股东及股东代表、监事及本所律师共同进行计票、监票。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情况,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统计结果为准。

经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2、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3、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4、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5、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6、审议《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7、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372,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392】%;

反对【267,377,1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608】%;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未通过。

8、审议《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9、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10、审议《关于变更注册地址等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11、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同意【267,746,868】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9】%;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1】%;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2,7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2015】%;

反对【3,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7985】%;

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通过。

上述第1-9项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第10-1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负责人: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5月7日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一、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8月13日	1.60%-2.80%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青岛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认为必要,可以聘请专业机构 进行审计。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赎回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984】期收益凭证	2022年11月8日	2023年11月6日	3000	0.1%-3.6%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是
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东路营业部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221期	2023年2月14日	2023年5月15日	2000	1.90%-4.30%	本金保障型	是
3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2023年海韵专享第1期收益凭证	2023年2月15日	2023年5月16日	1500	2.40%-3.40%	本金保障型	是
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2023年海韵专享2期收益凭证	2023年2月15日	2023年5月16日	1500	2.40%-3.40%	本金保障型	是
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盛鑫1035号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2023年2月15日	2023年5月15日	1000	1.70%-5.10%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是
6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3月15日	2023年6月15日	2500	1.10%-3.45%	本金保障型	是
7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5月22日	2023年8月22日	2000	1.10%-3.80%	本金保障型	是
8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3年5月23日	2023年8月21日	3000	1.80%-3.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	2023年5月24日	2023年8月22日	3000	1.50%-6.50%	保本型浮动收益凭证	是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4010期-鲨鱼鳍看跌	2023年5月24日	2023年8月22日	2000	2.00%-5.00%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是
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久期稳健指数23001号收益凭证	2023年5月29日	2023年8月28日	2500	注1	本金保障型	是
12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9月20日	2000	1.10%-3.70%	本金保障型	是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36434期	2023年8月28日	2023年11月28日	2000	1.05%-2.75%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是
14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8月28日	2023年11月27日	3000	1.60%-3.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1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535期	2023年8月29日	2023年11月27日	1500	2.05%-4.05%	本金保障型	是
1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184号收益凭证	2023年9月6日	2023年12月4日	1000	1.50%-6.00%	本金保障型	是
1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专享186号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12月27日	4000	1.00%-5.90%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是
1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5号	2023年10月11日	2024年1月10日	3000	1.80%-5.60%	保本型浮动收益凭证	是
19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